

福建工程学院文件

闽工院教〔2021〕8号

关于同意陈卓等5位学生退学的通知

人文学院、土木工程学院、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：

陈卓（考生号：14140805110810），男，1995年2月2日出生，2014年9月入学，系人文学院广告学专业1401班学生，于2018年10月申请休学，至今未办理复学手续，已构成自动退学。

梁小玲（考生号：11350526153292），女，1992年8月30日出生，2011年9月入学，系人文学院广告学专业1102班学生，于2011年12月申请休学，至今未办理复学手续，已构成自动退学。

陈美钦（考生号：10350322156689），女，1991年1月23日出生，2010年9月入学，系机械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1102班学生，于2014年11月申请休学，至今未办理复学手续，已构成自动退学。

林康（考生号：05350181150157），男，1987年3月29日出生，2005年9月入学，系土木工程学院交通工程专业0501班学生，于2008年5月申请休学，至今未办理复学手续，已构成自动退学。

张镇（考生号：05350103151217），男，1985年11月29日出生，2005年9月入学，系土木工程学院交通工程0501班学生，该生未曾办理休学手续，连续2周末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，已构成自动退学。

经学生所在学院审核、教务处复核、校长办公会审定，同意陈卓等5位学生退学。



抄送：省教育厅学生处、韦副校长、教务处、学生工作部、计财处、武装部·保卫部、后勤处、团委、图书馆、学生本人。

福建工程学院校长办公室

2021年4月28日印发
